

口腔医学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授予学位类别：医学硕士学位

一级学科（专业类别）代码名称：1003 口腔医学

二级学科（专业领域）代码名称：100301口腔基础医学
100302口腔临床医学

制订单位：湘雅口腔医（学）院（牵头）、湘雅医院, 湘雅二医院, 湘雅三医院（参与）

培养方案版本号：2020版

一、学科概况

中南大学口腔医学起源于百年湘雅，1986年成立口腔系，2000年更名为口腔医学院，2011年成立口腔医学研究所，2012年成立湘雅口腔医院。1983年招收硕士研究生、1987年招收五年制本科生、2001年招收七年制本硕连读生、2002年招收博士研究生、2004年招收留学生、2016年招收“5+3”一体化培养学生。1986年获口腔内科学硕士点，1993年获口腔临床医学硕士点，2001年获口腔基础医学硕士点，2005年获口腔医学一级学科硕士点。2012年在临床医学下自主设置口腔整形美容学二级学科博士点、2013年获博士后流动站，2020年获口腔医学专业学位博士点。

现有专任教师116人，其中正高级23人，副高级32人，博导8人，硕导47人，博士学位74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2人，湖南省高层次卫生“225”人才5人，省优青1人。30余人被聘为20余种专业期刊杂志编委，20余人在中华口腔医学会及其专业委员会任学术职务。聘请美国国家科学院院士Alan Garen教授等12名国际知名专家作为客座教授提升教师队伍水平。学科师资近40%具有海外留学经历，形成了良好的人才梯队。搭建王松灵院士工作站，推进产学研合作。学科拥有国家级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等4个国家级基地、2个国家级研究分中心、湖南省重点实验室等3个省级基地。

学科形成了口腔黏膜下纤维化基础与临床研究、以疣状癌研究为主的口腔颌面肿瘤相关基础与临床研究、以种植材料为主的口腔颌面部生物材料开发与临床研究及牙源性干细胞与免疫微环境相互作用及其协同调控口腔组织再生研究4个优势方向。主持制定《口腔黏膜下纤维化临床诊断标准》，《口腔疣状癌临床诊治专家共识》等多项行业标准；口腔黏膜下纤维化、口腔疣状癌等研究成果编入教材。近5年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国家级、省部级课题200余项，获省部级奖10余项。

二、研究方向

1. 以口腔疣状癌研究为代表的口腔癌基础研究与临床运用 Basic research and clinical application of oral squamous cell carcinoma

筛选口腔颌面部肿瘤发生、发展的相关基因与分子标记物；对口腔颌面部肿瘤从基础与临床多方面进行研究，精确口腔颌面部肿瘤的超微病理分级和临床分型，提高口腔颌面部肿瘤早期诊断，加强鉴别诊断，提高治愈率及五年生存率。对游离股前外侧皮瓣的血管解剖、个性化皮瓣移植外科技术及修复口腔颌面部软组织缺损的方法和效果进行深入研究，建立精细重建和美容重建的系统理论。

2. 以口腔黏膜下纤维化为主的临床与基础研究 Basic research and clinical application

of oral squamous cell carcinoma

对湖南制作的槟榔进行成分分析，力求找出致病成分及其致病机理，对OSF进行病理形态、流行病学、癌变机理研究，减少OSF发生及其癌变发生，并作为领域领导者制定了《口腔黏膜下纤维化临床诊断标准》，研究成果被编入全日制统编教材《口腔黏膜病学》第4版，其研究体系被公认为是研究最系统、全面、延续性最强的主要机构之一。

3. 以口腔种植材料为主的生物材料开发与临床研究 The development and clinical study of oral dental implant materials

围绕新型钛种植体、颌骨缺损赈复体修复、可降解金属植入材料和人工骨等口腔颌面部生物材料进行开发与临床研究，先后开展了数字化医学和3D打印技术在口腔颌面修复、口腔种植、肿瘤治疗中应用研究，并力争实现成果的产业化。

4. 牙源性干细胞与免疫微环境相互作用及其协同调控口腔组织再生研究 The interaction between odontogenic stem cells and immune microenvironment and the synergistic regulation of oral tissue regeneration

从口腔微环境、牙源性干细胞及免疫细胞等多方面，探索多元因素及其网络调控对口腔组织再生的影响，揭示牙源性干细胞和免疫微环境协同调控组织再生的机制；明确参与网络调控的关键生物活性因子，探讨其在组织修复及再生中的作用及机制，利用组织工程技术研发用于口腔组织修复的相关产品。

三、培养目标

口腔医学硕士学术学位研究生教育是以培养具有深厚科研基础的口腔临床医学人才为主要任务，采取人文素养、科研能力与临床能力并重的培养方式，使之成为具有高尚职业道德，掌握本学科基本知识，具备较高科研能力和拥有一定临床工作能力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与接班人。具体培养目标如下：

1.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医德高尚，团结协作，身心健康，积极为口腔卫生事业服务。

2. 具有良好的科学道德规范与严谨求实的科学态度，尊重他人研究成果、知识产权以及生命伦理等。

3. 掌握本门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门知识，了解本学科中的新进展和前沿研究课题。接受系统的科研训练，并能就学科中的某些理论和实际问题开展科学研究。

4. 具有熟练阅读本专业外文资料的能力和较好的外语交流能力。

四、学制和学习年限

我校研究生的学制：按照《中南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执行。硕士生三年，博士生四年，本科毕业直接攻读博士生五年。我校全日制研究生的最长学习年限为：硕士生五年，博士生七年。非全日制研究生最长学习年限为：硕士生六年，博士生八年。最长学习年限计算截止日期为当年8月31日。延期期间不享受奖助学金。

五、培养方式

1. 实行指导教师负责的指导小组培养工作制，导师个别指导与指导小组集体指导相结合的培养方式，指导小组成员应协助导师把好各个培养环节质量关。跨学科培养博士生，需从相关学科聘请副导师。

2. 导师指导研究生制定个人培养计划、选学课程、查阅文献、参加学术交流和社会实践、确定研究课题、指导科学研究等。

3. 导师对研究生的业务指导和思想教育、学风教育应有机结合起来，全面培养提高研究生的综合素质。

4. 实行培养过程淘汰机制，通过培养环节考核，按照《中南大学研究生培养环节工作管理办法》，不合格者予以重新考核或淘汰。

六、课程设置与学分要求

课程类别	学分要求	课程类别	学分要求
公共学位课	3	学科基础课	10
专业课	4	选修课	4
培养环节	3	学术交流与研讨	2
补修课	0		
总学分	26		
学分说明	跨学科或以同等学力考取者另加选修课程2门（≥4，不记入总学分，但需有考核记录）。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环节）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说明
公共学位课	01030502A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春秋季	必修
公共学位课	01030502A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春秋季	必修
学科基础课	65071011B02	实验室生物安全	32	2	秋季	至少必修3门
	65071011B04	医学科研设计	32	2	秋季	
	65085402B04	生物信息学概论（全英文）	32	2	秋季	
	65100111B12	分子生物学实用技术	32	2	春季	
	65100111B13	医学动物行为学技术	16	1	春季	
	65100111C07	实验免疫学	56	3	春季	
	65100111C10	组织病理技术	34	2	春季	
	69100402B13	医学统计学A	48	3	秋季	
	69100402D05	临床流行病学	32	2	秋季	
	83105103B05	医学伦理学	16	1	春季	
学科基础课	25000003B01	学术诚信与论文写作	32	2	秋季	必修
专业课	65071011C01	发育生物学	48	3	春季	至少必修2门 口腔实验医学全英文授课
	65071011C03	临床遗传学2	32	2	春季	
	68105202C04	数字化口腔医学	32	2	秋季	
	68105203C03	口腔实验医学	16	1	秋季	
	68105203C05	牙合学	32	2	春季	
选修课	25000003E01	医学信息检索	20	1	秋季	
选修课	65100111B08	生物医学电子显微镜技术（电镜技术）	48	3	春季	
选修课	68105202D02	口腔临床思维与技能	32	2	春季	
选修课	68105203D01	口腔肿瘤学基础	32	2	春季	
选修课	81105203D01	口腔颌面部畸形与缺损外科学	32	2	春季	

选修课	81105203D02	口腔癌以及癌前病变的治疗进展	32	2	春季	全英文授课
选修课	82105203D01	口腔临床医学理论与实践	48	3	春季	
选修课	82105203D02	口腔医学临床科研	16	1	秋季	全英文授课
选修课	90105202D01	口腔种植学	32	2	春季	
选修课	90105203D02	医学人文修养与实践	32	2	秋季	
培养环节	99000003F06	学位论文选题报告		1	春秋季	必修
培养环节	99000003F08	社会实践		1	春秋季	必修
培养环节	99000003F09	科研训练		1	春秋季	必修
学术交流与研讨	99000003F03	学术交流与研讨（学术学位硕士生）		2	春秋季	必修

七、学术研讨与学术交流

(1) 在读期间参加我院组织的“湘雅口腔医学讲坛”合计60次（或达到“湘雅口腔医学讲坛”的总次数50%）将取得《研究生学术研讨与交流》的基础学分，即考核成绩为C等，绩点1.5，在此基础上：

(2) 参加本院主办或承办的学术会议等（含继续教育项目）一次可计学术考勤1次；

(3) 参加省级学术会议一次计2次考勤，参加省级学术会议并进行口头汇报或壁报展示一次可计学术考勤3次；

(4) 参加全国性学术会议一次计3次考勤，参加全国性学术会议并口头汇报或壁报展示一次可计学术考勤4次（博士生至少参加1次本学科及相关学科的国内外高水平学术会议并做学术报告，并提交论文（或墙报）或作学术报告，或提交参会总结）。

(5) 参加国际高水平学术会议一次可计学术考勤5次；

参会研究生需于会议结束后两周内来科研部提供参会牌、发言佐证材料及照片等（在外联合培养研究生可返校后办理）；

根据研究生参与的学术考勤次数或占总次数比给予不同的等级评定，具体如下：

研究生参加学术讲座考勤次数61-65（51%-54%），考核成绩记为C+，

研究生参加学术讲座考勤次数66-70（55%-58%），考核成绩记为B-，

研究生参加学术讲座考勤次数71-75（59%-62%），考核成绩记为B，

研究生参加学术讲座考勤次数76-80（63%-66%），考核成绩记为B+，

研究生参加学术讲座考勤次数81-85（67%-70%），考核成绩记为A-，

研究生参加学术讲座考勤次数86-90（71%-75%），考核成绩记为A，

研究生参加学术讲座考勤次数大于90（大于75%），考核成绩记为A+，

具体按照《中南大学湘雅口腔医（学）院学术研讨与学术交流评分管理办法》实施。

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应在第一学年确定研究方向，在查阅大量文献资料的基础上确定论文题目。学位论文开题应是从某一科学领域提出，具有一定的实用价值或理论意义，论文的研究工作应与本学科专业的研究方向或导师的专长相关。

研究生完成培养方案规定课程学习并取得相应学分，已进行部分初期（预备）研究工作后，在导师的指导下撰写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学位论文开题应在第三学期结束前完成。首次选题未通过者，间隔6个月后重新开题。通过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的时间至学位论文答辩的时间至少一年以上。开题通过后不得随意变更题目。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答辩时提交的学位论文，其研究内容应与开题报告一致。在不涉及研究方向和主要研究内容改变的情况下，学位论文题目可做细微调整。因特殊情况，学位论文题目如需要做较大的更改且涉及研究方向或主要研究内容的改变时，需研究生提出申请，填写《中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题目变更申请表》，经指导教师同意签字、所在二级单位主管领导审批同意后，按照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程序重新组织开题。严格参照《中南大学研究生培养环节工作管理办法》（中大研字[2019]57号）执行。

九、中期考核

硕士研究生在第三学期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并通过后，由教研室组织学生参加中期考核，填写《中南大学中期考核表》。考核内容为政治思想及道德品质表现、实践环节学习情况、科研能力及学位论文进展情况等。

十、科研训练、专业实践和社会实践

科研训练形式包括定期参与教研室/系/课题组组会；主持校级研究生自主探索创新课题；主持或主要参与省级研究生自主探索创新课题；参加导师或其他教师的市厅级以上的科研项目等，通过掌握正确的科研方法，培养独立从事科学研究或专门技术的能力。定期参与组会，进行公开文献学习汇报6次（以医院官网公示为准），即获得基础分60分，等级为C。根据实际参与科研训练形式可在基础得分上进行加分，具体加分细则详见《中南大学湘雅口腔医（学）院研究生科研训练实施细则》。

社会实践活动形式包括社区、基层医疗机构义诊、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科技发明和勤工助学、学科竞赛等。严格参照《中南大学湘雅口腔医（学）院研究生社会实践管理办法》执行。

十一、学年总结与考核

在每学年结束，学校组织研究生对一学年来的政治思想表现、课程学习成绩、科研和实践业绩等方面进行总结和鉴定，鉴定结果作为评优和筛选依据，对不合格者根据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进行相应学籍处理。

十二、学位论文工作

（一）在学期间成果要求

严格按照《中南大学口腔医学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标准》及学位管理相关文件的要求执行。

（二）学位论文要求

严格按照《中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条例》、《中南大学口腔医学学科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标准》、《中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规范》、《中南大学关于“学术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系统

”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执行。

（三）论文评审、答辩与学位授予

严格按照《中南大学学位授予工作条例》、《中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管理办法》、《中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评审管理办法》的要求执行。

十三、毕业论文工作

根据《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南大学研究生毕业与学位授予分离工作的通知》精神，硕士研究生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修完所在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与培养环节且成绩合格，达到了培养方案规定的学分，但未达到学位授予要求的硕士生，可申请毕业论文答辩，要求如下：

（一）规范性要求

符合学术道德规范，严格遵循国家、学校相关文件对学术道德和科研诚信的要求，论文“学术不端文献检测系统”检测去除本人复制比和首次校内互检均不超过20%。论文查重按照《中南大学关于“学术论文学术不端行为检测系统”使用管理办法》的要求执行。符合论文撰写格式规范，严格按照《中南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规范》文件要求执行，全文字数不少2万字（不含中英文摘要、参考文献、附录和致谢部分）。

（二）形式与内容要求

毕业论文形式为临床研究论文或基础研究论文。内容系统、完整，学术观点明确、逻辑性强，语句通畅，论文的基本观点和结论应该在某种程度上对学科具有一定的理论和应用价值。

（三）毕业论文评审要求

按照学校要求由学院层面组织2名本学科高级职称专家或研究生导师作为评阅人对硕士生毕业论文进行评审，所有评审意见均为同意毕业答辩并报研究生院审批后，方可组织毕业论文答辩。具体毕业论文评审参照学位论文评审要求执行。

（四）毕业论文答辩要求

毕业论文答辩程序参照学位论文答辩程序执行。其他未尽事宜参照《中南大学研究生毕业与学位授予分离实施办法》、《中南大学口腔医学一级学科硕士毕业标准》执行。

附：修订专家名单

唐瞻贵 邓超纲 刘欧胜 谢晓莉 李奉华 吴世明 黄俊辉
卢燕勤 刘斌杰 胡延佳 王月红 周红波 方厂云 蒋灿华 苏彤
吴汉江 冯云枝 张 胜 郭新程 陈良建 徐 普 杨艳兰